## 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则
库(2020)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单位名称)的(项
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
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1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
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人,营业收入为万元,资产总额
为万元1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2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
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
为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 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
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 企业名称(盖章): 日期:
1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
报 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<u>内蒙古金恒达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</u>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<u>内蒙古金恒达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</u>(联合体)参加<u>乌审旗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</u>(单位名称)的<u>嘎鲁图镇西部拓展区绿化用水管网建设项目</u>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嘎鲁图镇西部拓展区绿化用水管网建设项目</u>(标的名称),属于<u>其他未列明行业</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内蒙古金恒达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</u>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<u>120</u> 人,营业收入为 <u>1872. 65</u> 万元,资产总额为 <u>2965. 19</u> 万元 1,属于<u>小型企业</u>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	(标的名称),	属于	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	]所属行业)	; 承建	(承接)
			_人,营业收入为 <sup></sup>	_万元,资产	总额为_	万
元,属于	(中型企业、	小型企业、	微型企业);			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复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内蒙古金恒达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: 2024年7月11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## 中小企业网页查询

